2019年度湖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和《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湘办发〔2019〕10号）精神，进一步加强财政资金管理，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根据《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开展2019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湘财绩〔2020〕4号）要求，湖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以下简称交易中心）实施了2019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现将绩效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 基本情况

**（一）单位基本情况**

根据《中共湖南省委湖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湖南省人民政府职能转变和机构改革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湘发〔2014〕12号)精神和公共资源交易体制改革要求，组建湖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为省人民政府直属正厅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主要职责包括：

1、负责省级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及信息网络系统建设、运行、管理；依法依规为进入省级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各类公共资源交易活动提供场所、设施和服务；为电子交易和监管系统提供对接服务；组织平台内交易活动，维护交易现场秩序；在相关行政部门监督下，承担评标专家抽取有关工作。

2、配合有关部门研究制定各类平台内交易活动的技术标准、交易流程、操作规程和现场管理制度；为有关部门核验公共资源交易主体、从业人员的资质、资格以及平台内交易项目等提供服务。

3、负责收集、存储和发布各类公共资源交易信息，为市场主体提供信息咨询服务；记录、整理、保存交易过程相关资料。

4、为行业监管、行政监察提供平台服务，协助配合行政监督部门、纪检监察机关的执法工作；对参与平台内交易活动的相关人员、机构的活动进行评估；记录、留存违反交易现场管理制度行为的证据资料，及时报告交易活动中的违规违纪行为。

5、完成省政府和省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委员会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交易中心内设综合部、人事部、财务部、技术信息部、市场服务部、监督服务部、业务一部、业务二部、业务三部、业务四部、机关党委、离退休干部办公室等12个部室。交易中心只有本级，无二级单位。

**（三）人员编制情况**

2019年末，交易中心编制人数81人，年末实有在职人员93人（含两名新进军转干部），退休人员101人，离休人员2人。根据湘编发〔2015〕6号文件规定，交易中心安置原撤销机构在编在岗人员出现超编情况，允许暂实行超编安置，逐步消化。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交易中心2019年年初收入预算2821.17万元，年初支出总预算2821.1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660.17万元；项目支出1161万元。年中追加及预算调整后预算支出总计7303.16万元（含上年结转3395.69万元，追加绩效综治及运行经费550.8万元，场地标准化改造工程专项资金500万元，公共机构节能改造项目补助40万元，办公用房维修专项97.62万元）。2019年决算总支出5351.6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5350.29万元（基本支出2338.8万元和项目支出3011.49万元）。

**（一）基本支出情况**

1、基本支出使用情况

基本支出为保障交易中心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在职和离退休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水电费等日常公用经费。2019年基本支出2338.8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1884.05万元，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245.48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209.27万元。

2、基本支出资金管理情况

（1）保障运转、履行职能职责整体情况

2019年交易中心基本支出在保障正常运转、履行职能职责上整体情况良好。一是加强财务管理。交易中心合理规划年初预算，在保障交易中心正常运转前提下严格贯彻落实过紧日子精神，实行费用严格控制和严格审批，合理下达各部室日常公用经费，厉行节约，严守财经纪律；二是完善内控制度。财务部根据各项文件规定，结合交易中心实际，对《湖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差旅费管理办法》、《湖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用经费管理办法》进行了修订，新增制定了《湖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项目经费管理办法（试行）》等，进一步强化制度建设，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2）“三公”经费情况

2019年“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数65万元，与去年持平；年中财政压减一般性支出，收回因公出国（境）费和公务接待费共计11万元，合计调整预算数为54万元；年末“三公”经费决算数为33.14万元，较2018年减少12.03万元，减幅26.63%。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6.18万元，占调整预算数的68.67%；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为23.38万元，占调整预算数的74.22%；公务接待费支出3.58万元，占调整预算数的26.52%。

2019年“三公”经费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项目 | 年初预算数 | 调整预算数 | 决算数 |
| 一、因公出国（境）费 | 15 | 9 | 6.18 |
|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 31.5 | 31.5 | 23.38 |
| 公务用车购置费 | 0 | 0 | 0 |
|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 31.5 | 31.5 | 23.38 |
| 三、公务接待费 | 18.5 | 13.5 | 3.58 |
| 国内接待费 | 18.5 | 13.5 | 3.58 |
| 国（境）外接待费 | 0 | 0 | 0 |
| 合 计 | 65 | 54 | 33.14 |

**（二）项目支出情况**

1、项目支出使用情况

项目支出是交易中心为完成公共资源交易工作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业务工作经费、运行维护经费和信息化整合建设，同时上年结转和年中追加下达场地智能化改造、办公楼建筑围护节能改造、两型社会建设专项等其他主管部门的专项资金。2019年项目支出3,011.49万元，较去年增加819.18万元，增幅37.37%。

2、项目支出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2019年，交易中心结合工作重点部署对全年项目资金综合辅排，合理编制全年用款计划。对其他主管部门下达的专项资金没有擅自调整项目或扩大项目的情况，未挤占挪用专项资金，做到专款专用，确保资金使用效率最大化。

（1）业务工作经费。业务工作经费年初项目预算资金980万元，年度预算调整数1034.79万元，全年支出1,031.14万元。业务工作经费包括公共资源交易业务工作经费、新进场项目工作经费和专家评审费等，用于保障政府采购、医药采购、工程建设、矿业权交易等各项业务的有序开展，维护公共资源服务平台正常运转，为进入省级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各项公共资源交易活动提供场所、设施和服务，保障业务开展所需法律顾问，发放专家评审费等，本年通过制定实施计划完成绩效目标。

（2）运行维护经费。运行维护经费年初预算181万元，调整预算数为156万元，实际支出156万元。运行维护经费包括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国家检测认证、信息化维护和第三方数据对接、工程建设领域项目信息公开和共享系统运维，用于保障交易中心各类系统平台的日常运维。本年通过聘请第三方实施维保服务、数据对接和系统升级改造，完成绩效目标。

（3）全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化整合和建设。全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化整合和建设资金4496.61万元，2019年结转资金2800.5万元，实际支出1,681.96万元。2019年交易中心进一步加快信息化建设，在工业货物采购、代建、住建施工、公路、水运等项目实现全流程电子化交易；全力推进“不见面”开标，高标准、高起点制定全省信息化标准，编制了五个信息化标准规范；交易系统建设实现新突破，完成竞价拍卖交易系统开发建设，填补了省交易中心竞价类交易业务电子化空白；10个信息系统（17个子系统）均通过了国家信息安全等级保护三级测评，较好地完成了绩效目标。

（4）办公楼建筑围护节能改造。办公楼建筑围护节能改造项目资金为省财政厅和省机关事务管理局于2019年3月追加下达的公共机构节能补助资金（湘财资指〔2019〕4号），预算资金40万元，实际支出40万，用于交易中心办公楼建筑节能改造，完成绩效目标。

（5）场地标准化改造工程。场地标准化改造专项资金为省发改委年中下达的省预算内基本建设资金（湘发改投资〔2019〕208号），预算资金500万元，按实施进度本年度实际支出22.4万元，用于交易中心场地标准化改造中综合布线系统、视频监控系统、门禁系统和人员通道系统、分布式信息发布系统、公共广播系统、电气设备智能化管理系统和现场设备控制管理室的建设，未使用资金按规定结转至下年。

（6）局部维修改造工程。交易中心局部维修改造专项资金为省财政厅于10月下达的2019年第三批省直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维修专项资金（湘财资指〔2019〕13号），用于交易中心服务大厅、开评标区域、监控室等场地设备的标准化升级改造和网上不见面开标大厅、保密评标室等功能区域的新建。预算资金共计97.62万元，按照实施进度本年未列支，资金按规定进行结转。

（7）长株潭公共资源交易场所和评标专家共享系统信息化项目。该专项资金为省财政厅下达的2018年两项社会建设专项资金（第二批）（湘财建指〔2017〕323号），预算资金80万元，按规定结转至2019年并使用完毕。用于远程异地评标建设，保证跨区域远程评标工作的顺畅和评标质量，有效提高评标工作效率，降低评标成本，维护评标活动秩序，完成绩效目标。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19年交易中心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运用合理的评价方法，严格按省财政的批复执行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等一般公务支出严格控制在预算标准内，增强职能履行和重点工作经费的保障能力；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提高资金使用绩效；推进预决算和“三公”经费公开，规范财务管理；加强财务监督检查，财务管理水平稳步提高，积极完成年初制定的工作计划，较好的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具体情况如下：

**（一）预算配置情况**

交易中心编制人数81人，实有在职人员93人。在职人员控制率为114.81%。根据湘编发〔2015〕6号文件规定，交易中心安置原撤销机构在编在岗人员出现超编情况，允许暂实行超编安置，逐步消化。

2019年“三公”经费年初预算65万元，与去年持平；年中财政压减一般性支出，调整后预算数54万元；年末支出33.14万元，较2018年减少12.03万元，减幅26.63%，控制较好。

**（二）预算执行情况**

2019年交易中心年初预算2821.17万元，调整预算7303.16万元，全年公共预算支出5350.29万元，预算完成率73.26%。

2019年交易中心年中追加预算1188.42万元，除去政策性追加人员经费因素（综治、绩效等）325.8万元和场地标准化改造专项597.62万元，预算控制率9.39%。

无新建楼堂馆所情况。

**（三）预算管理情况**

1、日常财务管理规范性：财务管理工作规范、合法、及时、有序，经费支出严格按预算执行。根据财政部门批复的部门预算，按照厉行节约、实事求是原则，结合各部室编制情况和当年支出项目的性质、实际情况，进行内部预算分配。严格各项费用的报销审核，确保无预算不开支，支出不超标准、不超预算，强化责任意识，实现权责一致，保障资金使用的规范性。

2、管理制度健全性：严格落实省财政厅有关管理制度，规范财务审批程序，严格各项费用的支出标准、范围和程序的审核。结合交易中心实际，对《湖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差旅费管理办法》、《湖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用经费管理办法》进行修订，新增制定《湖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项目经费管理办法（试行）》等。

3、预决算信息公开性：科学合理编制部门预算，编实各项支出，压缩一般性支出；认真细致编制年度决算，真实准确填报基础数据，按时上报决算数据资料；按照统一要求和布署，及时、完整、真实、准确地在交易中心门户网站“财务公开”栏对部门预算、“三公”经费预算、部门决算和绩效评价进行公开，预决算信息透明度进一步提高。

**（四）职责履行和履职效益方面**

2019年，交易中心狠抓重点工作，紧扣高质量发展主题，团结带领全体干部职工，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勠力同心，努力在创新和效率上走在前列，对标对表“推改革”，加快“放管服”改革步伐，服务大局“优环境”，不断增强市场主体活力，持之以恒“补短板”，加快信息化建设，较好的完成了各项目标工作任务。

2019年，交易中心荣获“全省综合治理先进单位”、“全省政务信息报送先进单位”、绩效考核评为“良好”；省政府《政务要情与交流》对“不见面”开标、水运项目首次全流程电子化交易、交易保证金实现“三化”、出实招破解药品价格虚高的做法在全省重点推介；“交易开放日”赢得了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市场主体、代理机构的普遍点赞。省本级交易额创历史新高，交易额实现2013.7亿元、同比增长157.3%，节约金额25亿元，增收金额0.7亿元；全省公共资源交易额实现8196亿元，节约金额150亿元，增收金额159亿元。真抓实干强服务，取得了较好的经济和社会效益，社会公众满意度不断提升。

七、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在预算执行中预决算存在差异的情况，如会议费年初预算为15万元，实际工作中，因临时性业务需求调整，同时全面执行一般性支出压减政策，会议费决算数为7.86万元。问题存在的原因主要是预算编制的前瞻性不足，在实际预算执行过程中规范性有待提升。

（二）部分项目进度和资金支出进度较慢，影响绩效评价整体效果。从绩效评价情况看，部分专项资金支出进度相对较慢、资金支出较少，尚未形成项目产出，也未及时实现经济和社会效益，无法达到绩效工作效果，同时造成资金年末的结余结转。

八、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认真分析、科学规划，提高预算编制的前瞻性，提高财务分析水平，实时跟踪预算执行情况，并根据执行情况合理规划下一步的支出，节约资金，使资金使用达到最优化。

（二）加快预算执行，规范项目管理，按照注重绩效、利于管理、优化程序、提高效率原则，提高项目管理的科学性和有效性；加强与省财政厅以及相关单位的衔接和沟通，督促项目施工方按照合同进度完成施工，合法、合规支付资金。

九、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的情况

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是深入开展绩效评价工作的基本前提，是增强资金绩效观念，加强财政支出管理，合理配置公共资源，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提高资金管理水平和使用效益的重要手段。绩效评价结果作为下年交易中心部门整体支出资金安排的重要依据，为预算编制提供参考。对绩效评价结果中存在的问题，及时督促落实整改。绩效自评结果将在交易中心门户网站进行公开。

附件：1、2019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2、2019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3、2019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湖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0年6月12日